

玉溪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印发布一届人大五次会议
决议的通知

玉人发(2001)12号

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玉溪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决议》、《关于玉溪市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0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决议》、《关于玉溪市2000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1年地方财政预算决议》、《关于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决议》、《关于玉溪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决议》、《关于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决议》、《关于玉溪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决议》已经市一届人大五次会议于2001年2月28日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七个决议。

玉溪市人大常委会
2001年3月2日

玉溪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的决议

(2001年2月28日玉溪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玉溪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会议认为，《纲要》根据中共玉溪市委《关于制定十五计划的建议》提出的到2015年把玉溪建成“经济科技强市、现代文化名城，最适宜发展和居住的城市，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战略目标，体现了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符合玉溪实际，反映了全市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愿望，经过努力是能够实现的。会议决定批准这个《纲要》。市人民政府要认真组织实施《纲要》，若遇到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内其它重大原因，实际经济运行可能严重偏离规划目标时，可提出调整方案，报市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审查批准。

会议指出，为实现“十五”计划的宏伟目标，必须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认真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认清形势，抓住机遇，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以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要求统领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坚持以加快发展为主题，结构调整为主线，改革开放和科技进步为动力，提高人民生活为根本出发点，实施科教兴玉、城镇化、全面开放、可持续发展四大战略，继续优化投资环境，依靠体制创新和技术创新，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会议强调,要加强农业的基础地位,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促进农业现代化,全面发展农村经济;推进工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快工业化进程;继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经济发展条件;强化产业发展导向,加快群体支柱产业建设;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产业升级换代;培育信息产业,为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基础;调整所有制结构,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县域特色经济,促进县区经济协调发展;加速城镇化建设,发展城市经济;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发展开放型经济;推进市场化进程,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速人才培养,加快人力资源开发;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合理利用资源,控制人口增长,实现可持续发展;多渠道扩大就业,增加人民收入,改善人民生活;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发展富有玉溪特色的现代文化;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实施依法治市。

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动员起来,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在中共玉溪市委的领导下,万众一心,励精图治,艰苦创业,开拓进取,为实现“十五”计划目标,为玉溪在云南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

(玉溪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序 言

世纪之交，玉溪市胜利地实现了现代化建设第二步战略目标，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从新世纪开始，将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阶段。

改革开放以来，从“六五”至“九五”，玉溪先后制定并胜利完成了四个五年计划。特别是“九五”期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原玉溪地委、行署和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党中央的一系列方针和政策，紧紧抓住国家扩大内需和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机遇，按照“打基础、调结构、建支柱、增强综合竞争力”的基本思路，立足市情，更新观念，坚持在发展中解决困难和问题，采取了促进经济增长的有力措施，经过全市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九五”计划基本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国民经济稳步增长，经济总量和人均GDP位居全省前列；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大，支柱产业发展成效明显；交通、农田水利、电力、通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瓶颈”制约明显缓解；国有企业改革稳步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特别是个私经济快速发展；顺利完成撤地设市，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全方位开放格局正在形成，横向经济联合逐年扩大；科技、教育、文化、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较快；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可持续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果；扶贫攻坚成绩显著，人民生活步入小康；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取得新进展，全市呈现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大好局面。

“九五”计划主要预期目标的实现,为实施“十五”计划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市正处于工业化初期向中期过渡的发展阶段,是经济体制全面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经济增长方式加快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型,经济结构进行战略性大调整,产业全面提高升级的关键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矛盾和问题,必须努力加以解决。主要是:经济结构不尽合理,支柱产业单一,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不足,工业化、城市化、农业产业化程度不高,县域经济发展不快,地方财政增长艰难,经济开放程度不高,各类人才紧缺日显突出,城乡人民收入增幅下降,社会保障任务艰巨。同全国发达地区相比,观念落后,改革滞后,市场化进程不快,尤其是体制创新不够,难以适应新形势下生产要素集聚能力的提高。

今后5—15年,是全市实施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部署和进行经济结构大调整的重要时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力争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目标的重要时期。根据党的十五大、十五届五中全会和云南省委六届十一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共玉溪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围绕将玉溪建成“经济科技强市,现代文化名城,最适宜发展和居住的城市,力争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战略目标,与国家和省的发展总体部署相衔接,编制《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是玉溪市21世纪头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蓝图,主要阐述“十五”期间的战略意图、奋斗目标和工作重点,是战略性、宏观性、政策性的规划。

第一篇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一章 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

在世纪交替之际,国际国内形势正在发生重大变化。世界经济全球化趋势迅猛,科技革命日新月异,产业结构全面调整,国际竞争更加激烈。我国商品供求关系、经济发展的体制环境和对外经济关系发生

了重大变化。西部大开发迈出了实质性步伐。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在即，国内经济将全面与国际经济接轨。省委提出建设“绿色经济强省，民族文化大省，中国连接东南亚、南亚国际大通道”的战略目标，特别要求昆明和玉溪要加快工业化进程，率先实现现代化，带动欠发达地区发展。形势的变化和要求，对我们是严峻的挑战，也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根据市委《建议》，我市“十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认真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抓住机遇，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以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要求统领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坚持以加快发展为主题，结构调整为主线，改革开放和科技进步为动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根本出发点，实施科教兴玉、城镇化、全面开放、可持续发展四大战略，继续优化投资环境，依靠体制创新和技术创新，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十五”期间，力争实现五大突破：市场化进程取得重大突破；投资软硬环境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取得重大突破；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取得重大突破；社会事业发展取得重大突破。

第二节 重要方针

“十五”期间我们必须坚决贯彻中央提出的重要方针：

——把发展作为主题。发展是硬道理，是解决玉溪经济和社会所有问题的关键。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增强紧迫感和忧患意识，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发展基础，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缩小与全国发达地区的差距。

——把结构调整作为主线。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在发展中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在经济结构调整中保持快速发展。以产业结构和所有制结构调整为重点，产业结构、所有制结构、城乡结构、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并举。

——把改革开放和科技进步作为动力。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必

须依靠体制创新和科技创新。要勇于突破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性障碍,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加快发展提供体制创新环境。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人力资源开发,加快科技进步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为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和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提供持久的动力。

——把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根本的出发点。不断改善城乡居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最终体现。要多渠道扩大就业,努力增加城乡居民尤其是广大农民和城镇低收入者的收入,加快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坚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把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作为统一的奋斗目标,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确保社会稳定,使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跃上新台阶。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观,立足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的需要和人的全面发展,高度重视人口、资源、生态和环境问题,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纲要》的制定和实施,要更加注重与红塔集团的沟通、合作,关心和支持红塔集团的发展,营造更好的政策环境支持红塔集团,促进红塔集团带动玉溪经济共同发展。《纲要》提出的目标和任务,是宏观性、预测性、指导性的,要在政府宏观调控政策体系的指导下,激发企业、农户等各类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纲要》提出的产业发展导向和重点,是对市场主体的指导性意见。政府将不断完善对产业、产品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性投入和退出机制,建立健全对人才、技术、资金要素向支柱产业、优势产业、先导产业集聚的鼓励和引导性政策体系,增强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主动性。《纲要》在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科技教育、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基础设施、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等领域提出的任务,是政府的基本任务,政府将切实履行职责,努力完成。提出的“民心工程”是政府的承诺,将在各年度计划中确定,坚决兑现。

第二章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十五”期间，在确保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的前提下，力争地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接近全国平均水平，人口自然增长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加，物质文化生活有较大改善，科技教育发展加快，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

巩固发展亚洲最大的卷烟及其配套产业基地，建设云南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生物资源开发创新基地、继昆明之后又一个高等教育和科研基地、通往东南亚国际通道的重要枢纽迈出坚实步伐。中心城区基本建成园林城市。

经济调控的主要预期目标：GDP 年均增长 6% 以上，2005 年达到 397 亿元左右（按 2000 年价格计算），人均 18700 元左右。扣除卷烟后，GDP 年均增长 9% 以上，达到 190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8% 左右，投资率约 20% 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力争地方财政收入与经济相应增长。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

经济结构调整的主要预期目标：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05 年三大产业比重调整为 8:65:27，扣除卷烟后，调整为 17:41:42。群体支柱产业初步形成，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方 GDP 的比重达 20% 左右。非公有制经济占地方 GDP 比重每年增加 10 个左右百分点，达到 65%—70%。城镇结构和城市功能得到改善，城镇化水平由 31.5% 提高到接近 40%。

科技教育的主要预期目标：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占 GDP 的比重达到 1% 以上。巩固“两基”成果，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 60% 以上，适龄青年高等教育入学率 11% 左右，人均受教育年限 8 年以上。

可持续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4‰ 以内，低于全省、逐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生态恶化趋势得到有效遏制，“三湖一库一海”环境综合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入湖生活污水大部分得到处理，星云湖、杞麓湖水质有所改善，抚仙湖污染有较大幅度减轻。森林覆盖率（含灌木林）达到 65%，城市绿化覆盖率 30% 左右，力争中心城区人均公共绿地 7 平方米左右。

人民生活水平的主要预期目标：城乡居民生活质量有较大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5%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4%以上。全面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城乡人居环境有较大改善，人均预期寿命71岁以上。城乡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设施增加。广播、电视覆盖率提高到99%。

第二篇 经济结构

第三章 加强农业基础，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继续巩固和加强农业的基础地位，以农民增收为目标，以产业化经营为途径，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和经营水平，调整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通过五年努力，将玉溪建成云南省高效农业试验示范基地、优良籽种和种苗生产基地、畜牧业生产基地、无公害农产品加工基地。力争农业增加值年均递增4%以上

第一节 农业基础设施

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村生活环境。2005年，全市共建成高稳产农田125万亩。完成15万亩中低产田改造，在5个山区县完成5万亩坡地改梯地。加大“五小”水利设施投入，建设20万亩旱作节水型农田。实施山区集雨工程，扶持建设5万个小水窖，争取建设一批重点集镇自来水工程，基本解决农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加大政府扶持力度，建设以高标准大棚为基础的不同层次的设施农田10万亩左右。继续搞好农村电网改造，完成38万户“一户一表”工程。抓好乡村道路建设，完成县乡油路、乡村公路、村社公路改造任务。完成8万口“三配套”沼气池建设。

第二节 调整农业产业和产品结构

坚持稳粮调结构，提质增效益的思路，依托现代农业技术的应用与创新，调整农业种植结构。2005年，粮食作物和非粮作物种植比例调整为4:6，良种化程度提高到90%以上。粮食生产要着力优化品种结构，继续抓好商品粮基地县建设，有步骤压缩早籼稻，扩大优质稻、

优质饲料种植,使优质粮食、饲料种植面积达到粮食总面积的70%以上。继续下大功夫抓好烤烟生产,巩固烤烟优势。突出“创新、创优”,抓好蔬菜、甘蔗、油料、茶叶等传统经济作物,建设好20万亩蔬菜外销基地,扩大反季、优质精细菜比例。甘蔗面积稳定在27万亩左右,推广高产、高糖、早熟品种。控制油菜种植总量,抓好优质油料基地建设。加速培育和发展新兴经济作物,稳步增加种植面积。

继续抓好种养结构调整,2005年,种植业和养殖业产值比重调整为5:5。加快以生猪、肉鹅为重点的畜禽品种改良,优化畜禽结构。扶持发展一批畜禽养殖企业和专业村,抓好江川、易门、通海三系杂交优良商品仔猪基地、亚热带河谷肉鹅基地建设,力争五年实现年外销优质仔猪200万头,肉鹅200万只。巩固峨山、新平、元江肉牛生产基地,积极发展城市郊区奶牛业及乳制品生产和加工,建设红塔区奶牛生产基地。完成无规定动物疫病区项目建设,逐步完善畜禽疫病防疫体系,积极发展水产业,加快名贵鱼种的开发,发展大头鱼、抗浪鱼等地方特优鱼种,抓好甲鱼、虹鳟鱼、鲟鱼培育养殖,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养殖业的整体效益。

第三节 发展林产业

在抓好森林资源保护和造林绿化的同时,重点发展特色经济林、速生丰产林、笋材两用竹林、短周期工业原料林、环境生态林。推广种植橙、青枣等优质高效林果,发展生物药林。搞好20万亩柑桔、芒果、核桃、板栗、梨等传统老果园改良复壮。在易门、峨山、新平野生食用菌适宜生长的林区内,实行次生林改造,发展“特效林区”100万亩。择优布局,抓好竹子、印楝基地建设。定向发展中纤板商品原料林。选择交通便利、自然条件较好的区域,培育绿化、庭院观赏植物苗木基地。重视林产品深加工,办好现有林果、松香加工厂,创造条件进行印楝、喜树砧深加工。

第四节 农业产业化

围绕具有市场潜力和比较优势的大宗优质农、林、畜、禽产品和特色生物资源,制定合理的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

产,积极发展订单农业和创汇农业。重点扶持 50 户农业生产加工龙头企业,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形成农工贸、产加销生产经营体系。密切与红塔集团的关系,运用烟草产业化经验,开发特色生物资源,实现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新突破。以产权制度改革为核心,深化乡镇企业改革。到 2005 年,有条件的乡镇企业绝大部分改制为民营企业。乡镇企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 以上。鼓励和扶持乡镇企业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保鲜、储藏、运销业,推进乡镇企业“二次创业”。

第五节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完善以农产品流通、科技、信息服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发展与市场相适应的专业协会、产品产销、信息服务等农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发挥供销社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的积极作用,拓宽农产品的流通渠道。2005 年,农产品商品率由 71.3% 提高到 80% 以上。适应农业结构调整和农业产业化发展的需要,调整优化农业科技队伍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改革农业科技管理办法,改进政府对农业的扶持和科技服务方式,推广技术承包、技术参股等形式,建立农业科技人员的劳动报酬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紧密相联的新机制。继续实行“绿色”证书工程,不断提高农民的科技意识和科技运用能力。建立覆盖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大部分农业企事业单位、主要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农业信息网络,推进农业信息化。按国际标准,开展绿色食品质量认证工作,引导农民按照市场需求和标准进行生产,为优势农产品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创造条件。

第六节 政策扶持和保护

继续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坚定不移贯彻执行土地承包期延长 30 年不变的政策。在坚持农民自愿的前提下,鼓励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转包、出租、入股等,促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加大政府对农业的投入和信贷支持,继续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筹集农业建设资金。落实减轻农民负担的政策,推进农村

逐海华林完路上峨省面里道的乡到自电安，达！划。化构，为风小才

税费改革，确保农民利益，切实保护和调动农民生产的积极性。稳定和完善各级政府扶持农业生产的各项政策。进一步放开农业投资领域，引进国内外资金、技术、人才，发展外向型、创汇型农业。

第四章 继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结构调整打好基础

努力保持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适度增长。“十五”期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350亿元，投资率保持在20%左右，年均增长8%左右，力争接近全国平均水平。扣除卷烟后，地方投资率达到33%以上。继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缩小与全国发达地区的差距，增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后劲。

第一节 水利建设

坚持兴利除害结合、开源节流并重、防洪抗旱并举的方针，把重点从大规模搞水源建设转移到生态水利建设上来，加强水资源供给体系、水环境保护体系、防洪抗旱减灾体系建设，逐步实现工程水利向资源水利转变，传统水利向现代水利转变。

基本完成平甸河、西拉河两件中型水库及灌渠配套建设。抓好十里河和其它后续项目的前期工作，争取1—2件中型水库列入省计划。基本完成新寨、法寨和董炳河水库建设，建成中心城区联合供水配套设施。基本完成骨干灌区和重要水利工程配套的引水干渠建设和改造。鼓励发展节水农业示范基地，提高水资源利用水平。“十五”末新增水库总库容4880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3万亩，以山区县为重点，使水利化程度提高到75%。

基本完成中型水库、重要小(一)型水库和25%左右的小(二)型水库的除险加固任务。对州大河、元江、曲江、练江、杞麓湖等主要江河湖泊，分批安排防洪工程建设，达到抵御20年一遇洪水能力。

基本完成小型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大型水利工程要因地制宜逐步推行股份制、股份合作制等现代经营管理模式，通过改革水利工程投资和管理体制，建立合理水价形成机制，使水利工程维护和建设步入良性发展轨道。

第二节 公路网络

围绕把云南建成通往东南亚南亚国际大通道的目标,创造条件,逐年实施“三纵、四横、五出口”工程,即:完善阳宗—澄江—江川—通海—建水、国道213线、安宁—易门—塔甸—新平—镇源(三纵);玉江华盘线、易峨高大线、大新线、红河谷通道(四横);形成北上昆明、石林,东南联建水,东接弥勒,西南下思茅,西进楚雄(五出口)。配合省完成元磨路、昆石路复线、通建路玉溪境内建设任务。抓紧铺筑玉江路、玉通路、江通路、江华路、大新路和双小路路面工程,确保2002年上半年全面通车。抓好通海至华宁、澄江至宜良、华宁至盘溪、易门经峨山至高大、红河谷通道、改造218省道项目前期工作,争取逐年列入省建设计划。按照“民办公助、民工建勤”的原则,完成县乡公路油路面工程600公里,路面中修400公里,提高乡村公路抗灾能力1000公里,修建村社公路1800公里。到2005年,建成红塔区为中心,213国道为主干,经济干线和旅游干线为纽带,连通各县城和主要旅游景点的市内高等级公路网,基本实现市县公路高等级化、县乡公路油路化、乡村公路等级化、村组公路普及化、内外公路畅通化。公路总里程达到1.6万公里,高等级公路达580公里。

第三节 电力结构

采取先进可靠适用技术和设备,完善供电网络,提高供电能力和自动化程度,满足各类用电负荷增长需要。2005年。全市220KV变电总容量达到132万千伏安,增120%,110KV变电容量160万千伏安,增50.8%,中心城区供电可靠率达到99.96%,县级供电可靠率达到95%以上,实现全市双电源(双回路)供电目标。

建成220KV九龙变电站,力争化念220KV变电站列入省建设计划。新建扩建110KV北苑、环山、春和、彩虹、塔甸、嘎洒、甘庄、柏锦、化念变电站。新建、扩建一批35KV变电站。调整110KV供电网络结构,将澄江、易门纳入玉溪电网供电范围,形成220KV为骨架,110KV为网络,35KV通往主要乡镇,小龙潭、大朝山双电源供电和元江、新平小水电补充,较为完善的供电系统。按期完成城乡电网“两改一同价”

工程,基本实现城乡同网同价。

第四节 城市基础设施

围绕完善城市综合功能,在路网、电网、通讯、信息、邮政、安全饮水、污水垃圾处理、消防、人防以及城市美化亮化等方面,实施一批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大市政工程。完成中心城区一批城市主干道、城市出入口道路改造。实施自来水联合供水管网改造,争取新建玉溪市第三自来水厂。建设市污水处理厂,逐步实现清污分流。城区架空线路大部分完成管网线路入地。以高速公路联络线、过境道路、城市干道、供排水、市场、通信、电力为重点,分批安排重点扶持项目,逐步完善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完成三湖地区县城排污干管改造。新建通海万吨自来水厂。垃圾处理实现一县一场。加大县城环境整治、绿化美化建设,改善县城工作居住环境。

第五章 加快工业化进程,增强综合竞争力

突出重点,有进有退,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运用新技术改造传统优势产业,加快全市工业化,不断提高工业的整体素质和综合竞争力。

第一节 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

大力发展战略具有比较优势,适应消费需求的特色产品。继续实施名牌战略,五年内省级以上名牌产品数量明显增加,大多数名牌产品产量翻番。继续支持市确定的重点行业和30户重点企业,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调整改造产业、产品结构。磷化工在控制总量的前提下,扩大湿法磷酸,开发磷酸盐深加工产品。依托云南铜业集团,适度扩大易门粗铜规模,发展深加工产品。创造条件开发元江镍矿资源。支持和配合好国家重点工程大红山铁矿建设。提高建材业的工艺技术、装备水平和产品档次。推动蔗糖企业重组和技术改造,实现规模化生产。蔗糖生产能力控制在日处理甘蔗1万吨左右,抓好蔗渣综合利用和白糖、酒精的深加工,改变制糖业产品结构单一的局面。机电工业重点支持与电力、通讯、环保等基础产业和先导产业相关的企业和产品,探索制造业的创新。皮革工业要突出特色,提高规模和

档次,发挥“瑞彪”名牌效应,积极开发优质皮革系列产品。食品工业要大力发展战略保健、绿色食品,通过技术进步,发展地方特色食品和传统风味食品,促进农产品的精深加工。

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坚决杜绝低水平重复建设,依法关闭产品质量低劣、浪费资源、污染环境以及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厂矿;依法淘汰小炼铁、小轧钢、小水泥、小造纸等落后技术、设备和工艺,逐步关闭资源枯竭的矿山。

第二节 优化企业组织结构

依靠市场机制和必要的经济调控,鼓励企业间充分竞争,形成同产业内适度集中,大企业为主导,大中小企业协调发展的格局。打破所有制界限,引导生产要素向具有比较优势和市场竞争力的优势资产、优势企业集中,力争在卷烟配套、磷化工、蔗糖、建材、机电、制药、食品等行业,形成一批具有规模效益,能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的公司和集团。培育1—2户重点企业上市融资。重视发展中小企业,鼓励中小企业与市内外大企业、大集团配套协作,促进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的方向发展。

第三节 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充分发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龙头作用,“十五”期间要在生物工程制药、农业生物工程产业化、生物化工、新型建筑材料方面取得突破,在信息技术应用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在运用高新技术进行农产品精深加工、资源综合利用方面取得明显实效,在运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传统优势产业的改造、调整和升级方面取得显著效果。到2005年,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40户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方GDP的比重由10%左右提高到20%以上。

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突出比较优势,确定有限目标,有选择地培育项目和产业。生物资源开发方面,抓好已初具规模的特色资源深度加工,重点是生物制药、保健品,名贵花卉种球、种苗繁殖和种子处理。化工方面,重点抓好精细化工、生物化工,突出香精、香料,完成国家高技术产业示范项目 β 蒎稀加工工程。新材料方面,重点抓

食力士药业观卉对继品种完农

值提

游休游

200达

年公山

好新型塑料型材、新复合材料、新涂料、大直径光学晶体材料。机电方面,探索机光电一体化、环保、输变电、新铸件等新产品开发。继续发展信息产业,创办玉溪软件园,积极发展电子元器件生产和组装。

打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地域界限,在全市范围内凡经省市鉴定的高新技术项目均享受高新区的优惠政策。按照市场经济要求,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在,不求所在、但求所用”的原则,建立与科研院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稳定、可靠的技术源。加大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鼓励科研成果、技术、管理入股参与分配。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风险投资机制,引导和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化发展。完善已建立的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风险基金的运作、经营机制,研究建立创业风险资本,逐步形成风险分担化解、盈利分享、资金退出等资本良性循环机制,为企业、高技术人才和科研部门提供创业支持。大力发展战略型企业,鼓励企业向资本市场特别是风险资本市场融资。

第六章 强化产业发展导向,加快群体支柱产业建设

“十五”期间,我市支柱产业发展的基本导向是:突出优先发展高新技术产业、运用高新技术改造优势传统产业,全面推进“两烟”及其配套产业、特色生物资源开发创新产业、以旅游为突破口的现代服务业、建筑建材业四大支柱产业建设。

第一节 巩固和提高两烟及其配套产业

稳定烤烟种植面积,择优布局,适度集中,坚持轮作,实施30万亩主料烟工程,推广漂浮育苗、改造立式烤炉等新技术,提高烟叶质量,满足卷烟产品结构调整的需要。烤烟种植面积稳定在55万亩左右,收购量控制在省下达的计划范围内,中上等烟比例达到85%以上,效益有所提高。研究和开发适应国外消费的新型烟草产品,力求卷烟生产和销售稳中有增。卷烟配套产业以卷烟产品需求为导向,调整产品结构,争取建立卷烟辅料中心批发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发挥配套工业在包装、BOPP、印刷等行业技术优势和设备优势,开拓新的销售领域,实现剩余生产能力向其他行业的渗透转移。配套工业产值在地

方工业产值的比重由 20% 提高到 30% 左右。

第二节 大力培育特色生物资源开发创新产业

以创新为核心,大力培育现代农业生产和加工企业,加快以绿色食品、生物制药、生物保健品、生物化工为重点的特色生物资源开发。力争到 2005 年全市生物资源开发创新产业总产值达 40 亿元左右。重点抓好优质蔬菜、出口花卉、优良种子(种苗)、特色果类、食用菌、芦荟、茉莉花、天然药物等产业开发。扶持发展蔬菜储藏、保鲜、加工企业。以在建的七个出口花卉基地为依托,重点发展鲜切花、花卉球茎、观赏树木和植物,抓好元江温热带花卉的开发。2005 年,全市出口花卉发展到 1 万亩,带动花农家庭种植 1 万亩,成为玉溪一大新兴产业。对已形成一定规模的芦荟、茉莉花产业,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继续支持龙头企业,研究芦荟、茉莉花的发展方向和市场定位,搞好产品的精、深加工。生物制药业重点是生物药原料的种植开发与加工。种子产业以云南玉溪种衣剂厂为依托,实行引进自育相结合,建立和完善种子加工、销售、推广服务体系。继续把畜禽养殖及加工业作为农村支柱产业,加快集约化和规模化。

第三节 加快发展以旅游为突破口的现代服务业

以旅游业为突破口,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2005 年使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和从业人员占全社会从业人员的比重分别提高 5 个和 10 个百分点。

发挥湖光山色秀美和民族文化多样性的优势,按照云南省建设旅游支柱产业和旅游业战略调整的要求,重点建设好以抚仙湖为中心的休闲度假旅游精品工程。大力发展民族文化旅游、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合理布局,实现旅游产业开发由齐头并进向重点开发的转变。到 2005 年,国内游客达 320 万人次,海外游客达 1 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达到 300 万美元,旅游总收入达到 10 亿元左右。

抓好抚仙湖休闲度假旅游示范区规划,建成较为完善的环湖旅游公路,抓紧相配套的高尔夫运动场的建设,突出帽天山特种旅游、李家山青铜文化旅游,使之成为二十一世纪云南省旅游精品工程,成为以

昆明为中心的滇中旅游区的重要组成部分。重视发展峨山天子山、华宁象鼻山休养度假旅游。大力发展哀牢山、红河谷民族文化生态旅游和乡村旅游。

加快旅游业资源、资产重组。控制新建一般旅游接待饭店，引导、支持重点旅游企业配套完善特色游乐设施。鼓励旅游企业兼并合作，防止旅游项目和设施低水平、近距离重复与雷同。深化旅游企业改革，完成国有旅游企业改制。组建旅游企业集团，提高综合开发、总体促销、规模经营的能力。引导企业生产具有地方特色、文化艺术质量高的旅游产品和旅游纪念品。完成抚仙湖、星云湖及其它重点旅游区的环境整治工程，改善旅游环境。进一步改善旅游交通条件，加快旅游城镇建设。重视国际、国内旅游市场的开拓，积极开展多层次的宣传促销活动。加强旅游质量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规范旅游市场秩序。

发展面向城乡居民消费的生活服务业。稳步发展住房、汽车和现代通讯消费。推进住房货币化分配，五年开发经济适用住房 200 万平方米，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加强和规范对物业企业的管理，提高城乡居民人居环境质量。鼓励家用轿车消费和汽车服务业发展，取缔不合理的限制规定，鼓励住宅、汽车信贷消费。大力发展通信产业，逐步实现农话与市话同网同价。认真落实引进高校办学的优惠政策，以高等教育的发展带动教育服务业。全面推行职业培训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促进职业培训的发展。

改造提升适应经济发展的生产服务业。适度发展超级市场、购物中心、连锁经营。发展电子商务、网上销售。发挥邮政传递系统优势，发展专业化配送中心，培育和发展一批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现代物流企业。实施昆玉铁路提速改造。大力发展交通运输业及仓储服务业，把玉溪建设成为云南省通往东南亚交通枢纽和货物集散地。

积极稳妥地推进金融、保险业的对内、对外开放，吸引国内外金融、保险机构到玉溪建立分支机构，争取设立城市商业银行。扩大商业保险覆盖范围。进一步建立健全人才劳动力市场及技术市场。规范发展律师、会计师、审计师、拍卖师事务所、职业介绍以及咨询与

信息等社会中介服务机构,带动服务业整体水平的提高。

形成有利于服务业发展的体制环境。打破垄断,放宽市场准入,引导和吸引更多的社会资金和银行贷款投向服务业。实行企业与事业分开、营利性机构与非营利机构分开。加快行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后勤服务的社会化。实现中介机构与原单位脱钩改制,确保独立、客观、公正执业。进一步完善服务价格政策,规范服务收费和作价行为。规范同业管理,加强行业自律,提高和改善服务质量。

第四节 调整提高建筑建材业

积极发展建筑业。规范建筑市场,鼓励施工企业强强联合,提高施工队伍专业化水平和设计水平。培育两户以上高资质的施工企业。培养和引进高层次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改造现有工装设备,增强市内外建筑市场竞争,努力开拓海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市场。

建材业要大力发工程塑料、复合材料、轻质材料、新型涂料等新型建筑装饰材料。加快对传统优势产品的技术改造步伐。水泥生产要稳定市场占有率,在总量控制,合理布局的前提下,鼓励和支持企业打破区域、所有制的限制,走强强联合,共同发展的集团化道路,发展60万吨以上的节能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基地,坚决淘汰落后的生产技术,压缩过剩的生产能力。有选择有重点地扶持墙体材料骨干企业,提高企业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发展粘土烧结多孔砖、空心砖和轻质高强度砌块。鼓励、支持企业与国内外建筑陶瓷企业集团联合,引进先进技术、资金发展高档产品,共同开拓市场。

第七章 培育信息产业,为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基础

围绕把玉溪建成集数字化、智能化、综合化、宽带化、个人化于一体的现代信息城市的战略目标,抓好计算机和网络技术的推广应用、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培育信息企业和开发信息产品三个重点环节,2005年使信息产业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提高到10%以上。

第一节 计算机和网络技术的推广应用

加快推进计算机和网络技术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个领域的

广泛应用。2005年,全市县以上城镇计算机普及率力争达20台/百户以上,互联网上网率大幅度提高。城镇居民家庭用于交通、通讯及娱乐、教育文化服务消费支出占总消费支出的比重30%左右。全市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达到全国中等水平,在全省处于前列。

加强信息资源的开发和共享,基本完成政府、企业、社会服务等基础数据库建设。加快各系统局域网的互联与信息资源开发共享,形成对内对外顺畅的信息流。2005年,全市80%以上工商、农业企业完成国际互联网上网工程,50%限额以上的工业企业基本实现以生产过程为核心的自动化控制,初步实现经营管理信息化。完善政府上网工程,市直各部委办局、各区县政府基本完成局域网互联,逐步实现政府办公信息传递,办公事务流转自动化和决策智能化。加快智能小区建设,大力推动家庭上网。加快金融、财税、公检法系统的信息化,全面推进教育、新闻、文化、医疗、社会保障等社会公共服务和公共安全的信息化。

第二节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鼓励公平竞争,加快电信、移动通信、有线电视、计算机网络基础应用技术和业务的相互融合。统一规划、政策优惠、积极引导,全面启动以宽带IP网络和光纤城域网为核心的宽带多媒体网络建设,加快电信、移动网向以IP、ATM为主体的宽带综合业务数字网过渡。基本建成覆盖8县1区主要公路、风景点和乡镇的移动通信网。完成玉溪市至各县、所有乡镇的有线电视光纤传输网络的建设工作,加强山区、贫困地区广播电网建设。2005年,建成覆盖全市的光纤传输网络和高速对外通道。初步建成全市高效、高速、宽带,集经济、社会、环境、政务等于一体的信息网络互联平台。固定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55万门,移动电话交换机总容量55万门,电话普及率(含移动)37部/百人以上。

第三节 培育信息企业和开发信息产品

以适应企业信息化要求的应用软件、系统集成为重点,大力培育信息企业,建设玉溪软件开发园。积极发展数据库开发、新型元器件、

计算机网络产品等电子信息产品。培育信息市场,发展信息咨询和网络服务,建设特色网站并不断提高其知名度,积极发展电子商务,促进信息产业快速发展。

第四节 创造信息产业发展的体制环境

设立信息化和信息产业的行业主管机构,指导全市的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制定优惠政策,提供宽松、实在的创业发展环境。利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风险资金,为国内外信息企业、人才到玉溪发展提供创业扶持。吸引社会资金参与信息化建设,逐步形成市场化、多元化的投入机制。

高度重视信息产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健全和完善公务员计算机岗位培训制度,实行持证上岗。依托大专院校,大力培养本地现有人才,落实和完善吸引人才的优惠政策,使信息技术和管理人才数量增加,质量提高。

第八章 调整所有制结构,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

进一步放宽政策,放开投资准入,坚持“三放”、“六不限”的方针,调整优化所有制结构,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到2005年,非公有制经济占地方GDP比重达到65%—70%。

第一节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全面落实省、市政府关于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有关政策和规定,破除制约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障碍和政策障碍,创造有利于非公有制企业公平竞争的体制环境、市场环境和法律环境。运作好中小企业信贷担保资金,完善个体私营经济信贷担保体系,对私营企业贷款一视同仁,加大财政对私营企业的贴息扶持力度,对列入省100强、市50强的私营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企业给予重点扶持。组织开展多样化的商务活动,帮助个私企业招商引资和开拓市场。支持具备条件的非公有制企业上市融资。积极为非公有制企业解决经营用地问题,提高工商、物价、城建、防疫等服务水平,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完善“交费卡”制度,制止“三乱”,依法保护非公有制经

济的合法权益。逐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解决个私企业员工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实际问题。对个体私营企业引进高层管理人员和各类技术人员,要进一步放宽户籍管理政策,县以上人事部门认定后,公安、粮食部门给予办理落户手续。

第二节 放宽市场准入和提高企业素质

打破行业垄断,鼓励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在更广泛的领域参与竞争和发展,通过控股、参股、合资合作、兼并、租买等多种形式参与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积极引导、支持个体私营企业以多种方式投资基础设施、金融、通信和信息服务、交通、外贸、科技、教育、卫生、中介服务等领域。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商贸流通、交通运输和科技型企业,创办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共同拓展海外市场。帮助非公有制经济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采用先进的经营管理方式,着力提高经营水平。引导个私企业增加科技投入,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研究开发新产品,逐步提高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能力。合理引导资金、人才、技术要素向优势私营企业集聚,做大做强一批企业。充分发挥各级工商联、个体劳动者协会、私营企业协会等行业组织的作用,协调解决行业内生产经营中的问题。非公有制企业要依法经营,规范市场行为,提高诚信度。

第三节 鼓励各类人员从事非公有制经济

国有、城镇集体企业下岗职工申办个私企业,从税、费、证等方面给予照顾。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自愿从事个体私营经济的,五年内可以带薪,在带薪期间连续计算工龄,按有关规定评聘职称,可享受国家和省市的社会保险、住房、购房等相关优惠政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可以利用业余时间以咨询等方式为个体私营企业提供服务。建立个私经济创业资金,支持大中专毕业生创办个私企业。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人员到非公有制企业兼职。创办、领办或从事个体私营经济并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和管理人员,纳入各级人事部门推荐、选拔享受特殊津贴的范围。

第九章 发展县域特色经济,促进县区协调发展

第一节 县域特色经济

坚持以增加经济总量、增加财政收入、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增强自我发展能力为目标,把县区具有特色的区位、资源、人文等比较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和竞争优势,以特取胜,实现更好、更快的发展。到2005年,争取大部分县的经济发展水平进入全省强县行列。

第二节 增强中心城区辐射能力

加快中心城区经济结构调整优化,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强化中心城区经济、文化、科技、教育、信息、交通的核心地位,充分发挥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示范、带动和辐射作用。围绕玉溪“四大基地一个枢纽”建设,中心城区产业发展要与昆明逐步实现相互融合、优势互补,以高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导产业,下功夫培育信息、金融、保险、房地产、文化、体育产业。抓好区域性中心批发市场和要素市场的建设,发展各类咨询服务中介组织。抓好大学城的规划建设,引进科研机构、重点实验室,有选择地参与国内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发展开放型、外向型经济,率先在全市实现产业升级换代,带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第三节 发挥湖盆地区优势

湖盆地区要利用与昆明、中心城区毗邻的有利条件,充分发挥高等级公路网络优势,积极主动接受昆明旅游产业的辐射,注重旅游资源的深度开发和旅游景点的合理布局,打破分割局面,统筹规划,形成统一的旅游名牌效应。充分利用湖盆坝区农业生产条件好,农耕水平高,产业化发展较好的基础,以优质烟、稻米、外销蔬菜、出口花卉、商品仔猪、特色鱼产品等为重点,搞好大批量优质农产品商品化生产。加大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磷化工等传统产业的力度,发展附加值高的深度加工产品。力争在开发特色旅游、农业产业化经营、城镇化进程方面有突破性进展,成为全市发展得更快的区域。

第四节 加快山区和贫困地区的发展

加大对山区、少数民族地区的支持力度,不断改善当地群众的基

本生产条件和生活环境。加强以农田水利和县乡公路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生态环境。大力发展科技教育,提高人口素质。加大和规范财政转移支付,增加对山区、民族地区教育、卫生、生态环境建设投入。鼓励山区、贫困地区立足于本地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大力发展特色生物资源开发、林果业、畜牧业、养殖业,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以调优品质、调高效益为出发点,继续抓好已经形成规模的甘蔗、柑桔、芒果、茶叶、肉牛、肥猪等老生产基地建设。不断地解决发展中的新问题,稳步发展茉莉花、芦荟、青枣、商品肉鹅等生产。引进先进技术设备,做好生物资源深加工这篇大文章。依托昆钢、云南铜业集团,合理开发矿产资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

第五节 县区经济协调发展

在县域经济发展中,把县域的工业化与城镇化结合起来,把发展小城镇与调整乡镇企业结构、推进农业产业化结合起来,引导企业向城镇集中,推进农村以农副产品深加工为重点的工业化进程,形成农村工业化与农村城镇化的良性互动机制。

引导和调动县区积极性,合理开发优势自然资源,支持发展专业化生产和专业市场建设,培育具有比较优势的专业经济区。处理好各类经济区的联动协作,协调好各种利益关系,敞开县门,走优势互补、协作分工和联合发展的道路,逐步形成既有比较优势,又有较大规模,既有优质农产品,又有较高水平工业制成品的区域经济格局。

第十章 发展城市经济,加快城镇化步伐

加快建立中心城区 - 县城 - 建制镇“三位一体”、功能完善、布局合理、结构协调、规模适度、环境优美的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城镇体系。2005年,全市镇以上从事非农产业人口达到85万人左右,城镇化水平接近40%。

第一节 加快中心城区建设

抓好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坚持紧凑型发展的原则,力争把中心城区建成国家级园林城市。2005

年,城市规划建成区面积达到27平方公里,人口27万人以上。

完善城市功能。建设好城市道路和坝区组团交通网。改造完善高速公路进城互通式立交,合理规划建设新长途汽车站场。建设适应现代城市发展的供水、供电、排水、污水和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抓紧邮政、移动通信、电信、有线电视网等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文化体育、卫生设施改造和新建。合理规划、量力而行,抓好居住新区建设。基本完成老城区危旧房改造。搞好城市园林绿化,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加强城市绿化,抓好外围山体绿化。有计划分步骤建设城市公园。力争人均公共绿地达到7平方米。

第二节 大力发展小城镇

充分发挥小城镇在人口、产业、市场方面的吸引和集聚作用,推动城乡一体化。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规模适度、注重实效的原则,重点抓好县城和市级试点小集镇的建设。加快8个县城的发展步伐,推动县城适度扩张。2005年,力争使县域中心城镇的平均城镇人口规模达到2万人以上。25个市级试点小集镇建设,要突出重点,发挥优势,体现工矿、集贸、旅游、交通等不同的小城镇发展特色,把小集镇建设成为连接城市与农村的纽带,使市级试点小城镇的平均城镇人口规模大幅度增加。

着力培育小城镇的产业基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贸易、旅游等龙头企业,带动城镇发展。通过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服务,减轻企业负担等措施,吸引乡镇企业进镇,鼓励农村新办企业向城镇集中。抓住国有企业战略改组的机遇,吸引技术、人才和相关产业向小城镇转移,鼓励城市工商企业到小城镇开展产品开发、商业连锁、物资配送、旧货调剂、农产品批发等经营活动。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到小城镇开展各类保险服务。

第三节 依法抓好城市建设管理和

城市建设管理必须依法执行城市总体规划。在玉溪市城市总体规划指导下,抓紧完成各县城总体规划和市级试点小城镇的规划。继续抓好专业规划、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编制。做好城市建设和旧城

改造的实施方案,科学论证,精心组织,分期进行。严格执行城市管理的地方性规范文件,进一步完善地方性城市规划的行政、技术规定和实施细则,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步入科学化、法制化轨道。

第四节 优化城镇化发展的体制和政策环境

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凡在市域城镇有固定住所、稳定职业或生活来源的人员,可根据本人意愿办理城镇常住户口。积极培育城乡劳动力市场,鼓励农村居民和外来人口入城定居和创业。积极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在城乡、地区间的有序流动。改革完善城镇建设用地制度,调整土地利用结构,盘活土地存量,妥善解决城镇建设用地。适时调整城镇行政区划,合理确定城镇行政区的数量和所辖地域,切实改变部分乡镇设置小、散,不按经济规律、人为分割经济区域内在联系的状况,适当合并相同经济区内的小乡镇,壮大中心城镇,形成较完整的经济区域。建立完善符合小城镇经济社会特点的行政管理体制。妥善解决好城市发展征用耕地后农民的就业发展问题,城郊结合部发展为市区后农村经济组织的改革问题。

第三篇 改革开放

第十一章 加快市场化进程,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坚持和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深化市场取向的各项改革,加快市场化进程,为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体制和机制保障。

第一节 国有企业改革

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加快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十五”期间,通过放弃控股、减持股权、合资合作、资产变现、租售结合、破产兼并、公开拍卖等各种形式,基本完成地方国有经济从一般性竞争领域有序退出。按照市场化原则,逐步增强国有经济在基础产业、基础设施、支柱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公益性事业和社会保障体制建设等方面的引导性作用。以国有企业改革为中心环节,抓好乡镇企业、城镇

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2005年有条件的地方国有企业、乡镇企业、城镇集体企业绝大部分改制为民营企业,逐步健全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使企业真正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切实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培养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求的企业家队伍。继续深化企业内部制度改革,建立健全以绩效为基础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企业发展的战略性规划,建立健全科学的决策制度。突出抓好资金、成本和质量管理,推进企业生产经营结构向“哑铃”型转变。完善对中小企业在资金融通、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和信息咨询等方面的服务。深化国有资产和营运体制改革,探索适合玉溪特点的国有资产管理的有效形式,建立规范的授权经营和监督机制,盘活国有资产。

第二节 流通体制改革

彻底改变重生产、轻流通的观念,加快推进流通体制改革。“十五”期间,国有经济除特定行业外,基本完成从商贸领域全部退出。按照社有民营、开门办社、自下而上的思路,把供销社改制为股份制或个体私营企业,完成供销社体制改革任务。鼓励发展一批农产品收购、加工、储运和销售的龙头企业,扶持运销大户,培养一大批农产品经纪人。转换国有粮食企业经营机制,严格执行粮食收购政策,放开搞活粮食销售市场。

加强市场体系建设。贯彻谁投资、谁管理、谁受益的原则,以中心城区和县城为重点,发展壮大蔬菜、仔猪、出口花卉、卷烟辅料、建材等一批具有特色的全省性或区域性中心批发市场,继续抓好农村集贸市场建设。创造条件,加速培育资本、劳动力、房地产、技术、信息、产权等要素市场,鼓励发展各种市场中介组织,推进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加强市场信息网络建设,建立市场信息系统,提高市场运作的现代化水平。加强政府对市场运行的监测和管理,维护市场秩序,公平交易环境。

第三节 投融资体制改革

逐步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投融资体制和运行机制。进一步明确财政投资领域和范围,优化财政投资结构。改革财政建设资金的

使用、管理办法,强化建设性财政资金的资本化功能和财政投入的经营性功能。完善投资公司、市政公司、公路公司的资本化运作机制。逐步将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风险资金、农业产业化扶持发展资金、贷款贴息资金、水利建设资金等财政建设性资金,纳入相应的投资公司,提高资金的运用效率,使政府以有效的间接投资方式,增强对银行贷款、国内外资金、民间投资方向的引导作用,积极启动社会投资。

按照“平等互利、相互依存、恪守信用、真诚合作”的方针,构筑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新型银企关系。金融部门要合理调整存贷差,优化贷款结构,增加中长期贷款比例,减少不良资产,提高服务水平,增加金融品种,促进信贷消费,支持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2005年,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达360亿元以上,各项贷款240亿元以上,比2000年分别增长43%和72%以上。

第四节 财税体制改革

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和完善部门预算和零基预算。积极推进税费改革,清理整顿行政事业收费和政府性专项资金,逐步建立政府预算内外资金的统一综合预算体系。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管理,建立会计核算中心,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制度。继续推进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革,逐步建立规范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合理调整地区差距和贫富差距。依法治税,建立健全适应城镇、农村实际、“征管查”相分离的税收征管制度,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力争成为全省财源建设试点,大力培植地方财源,确保地方财政收入与经济相应增长。按照建立公共财政基本框架的要求,强化财政公共支出职能。坚持收支平衡、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的原则,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收缩财政对竞争性领域的投入。稳定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继续支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产业结构调整,切实提高对社会公共需要的保障能力。应用财税政策,营造企业公平竞争的投资环境。加强财政和审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健全监控机制,强化政府债务监管,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

第五节 转变政府职能

适应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要求,学习和熟悉国际通行的贸易规则,引导各行业利用好过渡期条款,最大限度地发挥加入世贸组织正面效应,提高抗风险能力。按照政企、政事、政市分开的原则,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减少具体经济事务的行政性审批,依法规范管理经济社会的行为。充分发挥政府各部门的职能,切实解决政府职能“越位”和“缺位”问题,提高行政管理效率。适时运用经济、法律手段,促进结构优化和经济增长。按上级部署,改革和精简政府机构,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制。

第十二章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发展开放型经济

坚持“调整结构、扩大规模、拓宽领域、突出重点、改善环境、讲求实效”的原则,以外贸、外经、外资、外协为重点,“走出去”与“引进来”并举,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实现地方外贸进出口总额和实际利用外资翻番的目标。

第一节 对外贸易

继续执行出口贴息、出口商品基地贴息、出口商品奖励等扶持外贸发展的政策,建立外向型产业体系和出口商品生产基地。调整磷化工、机电、金属、建材、花卉、大宗农副产品出口结构,增加产品科技含量,逐步建立有特色、成规模、上档次的出口商品群。重点扶持年出口1000万美元以上的生产基地建设。加快国有外贸企业民营化步伐,实行进出口经营权登记制,鼓励各种所有制企业经营进出口,形成多元化对外贸易格局。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对外经贸合作,扩展加工贸易,发展服务贸易,鼓励企业到国外承包工程、投资办厂或开发境外资源及市场。带动地方产品、设备、技术、劳务输出。

第二节 利用外资和横向经济联合

着力改善投资软环境。完善投资服务中心的功能,实行项目审批、服务公示制度和限时服务制度,提高政府办事效率。放宽外资准入范围,市内外投资者在玉溪投资的领域和行业,除国家明令禁止的以外,不受限制,属国家允许在沿海地区进行外资试点的,玉溪将参照

执行。鼓励外商投资农业、水利、交通、能源、市政基础设施、旅游、生态环境建设等领域，收购、兼并市内企业。放宽工商注册登记条件，放宽人才、户籍政策。逐步设立招商引资、拓展外经、横向经济联合等专项扶持资金，完善外来投资企业的投诉和跟踪访问制度，切实保护外来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做好外来投资企业投资前和投资后的各项服务，为企业投资经营创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

更新招商观念，改进完善招商手段。以引进国外跨国公司和省外大型企业集团为重点，进一步加强与上海、广东等东部沿海地区的横向经济联合，采用合资、合作、独资、参股、控股兼并、收购、托管、租赁、承包、BOT、TOT 等灵活多样的投资方式，大力吸引国内外资本、人才等生产要素。积极参与各种交易会，扩大对外交往和加强对外宣传，推广代理招商、网络招商、以商引商等有效方式，逐步形成玉溪市对外招商引资网。积极争取国外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的优惠贷款，合理利用国外商业银行贷款。

第四篇 教育科技

第十三章 高度重视教育，加快人力资源开发

坚持把教育作为先导性、全局性、基础性的产业，摆到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加快人力资源开发，全面提高国民素质。2005 年，人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8 年以上。

第一节 巩固和发展“两基”成果

巩固和发展“两基”成果，不断提高九年义务教育的质量和水平。“十五”期间市级财政每年投入教育专项经费 8400 万元，各级财政要依法保证对义务教育投入的稳步增长。着力改善中小学办学和教师住房条件，调整优化中小学校点布局，增强师资力量，提高教师素质，扩大招生规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继续实施中小学生因贫失学资助工程，重点巩固山区、民族地区的九年义务教育。重视发展幼儿教育

和特殊教育,努力提高残疾儿童和少年入学率。2005年,初中毕业生升学率提高到60%以上。

第二节 大力发展高中阶段教育

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规模,缓解初中升学压力。到2005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在校学生规模由现在的不足3万人发展到6万人,普通高中在校生增加到33000人,年均递增14%。职业高中在校生增加到13000人,年均递增15%以上。普通中专和技校在校生增加到13000人,年均递增14%以上。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在校学生的结构比例达到1:0.8。实行高、初中分离办学,扩建和新建一批高中,玉溪师范学校改设为玉溪师范学院附中。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调整中等专业学校的布局结构,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理顺管理体制,逐步实行市场机制办学。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调整专业结构,增强学校自我发展活力。到2005年,市属职业学校达到办学规模,农校、工业财贸学校达到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卫校达到省(部)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标准。

第三节 积极发展高等教育

在省政府的支持下,加快玉溪师范学院的建设速度,办好玉溪师范学院。2005年,全日制在校生达到5000人,成人教育3000人,基本达到本科高校办学条件标准。在培养、培训提高全市中小学教师的同时,积极发展非师范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把师范学院办成云南重要的教师培养培训基地,为发展成为综合性大学打好基础。发挥玉溪区位优势和经济相对发达、城市化进程较快等方面的条件,提供优惠政策,吸引省内外高校到玉溪举办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争取把玉溪建成云南省继昆明之后的又一个高等教育基地。

在国家级重点中专学校中,选择条件较好的升办高等职业专科学校,或并入一所大学成为该院下设的高职分部。依托成人高校、电大、自考助学机构和其他远程教育机构,积极发展成人高等教育和其他成人教育,以满足社会成员终身学习的需要。

第四节 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

大力提高教育现代化、信息化水平。扩大中小学电脑应用、信息技术知识课程设置的覆盖面,积极争创国家级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加快教育信息网络建设和发展远程教育的步伐,实现教学方式和手段的现代化。2005年,全市乡(镇)中小学普及计算机教育,高中阶段所有学校和有条件的中小学建立校园网,建成一批信息教育技术实验学校。开展远程教育实验,试办网上学校,发挥名师群体优势,实现教育资源共享。

第五节 深化教育体制改革

深化管理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调整优化教育结构和布局。加快对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和职业高中的教育资源重组,改变市属中等职业学校条块分割、多头主管、关系不顺等现状,建立政府统筹、教委主管、部门和行业参与、实体自主办学的管理体制。完成工业学校、财贸学校、技工学校合并,组建玉溪工业财贸学校,办学规模4000人。卫校、农校、体校自主发展,办学规模分别达到1500人、3000人、600人,适当时候与其它学校合办。加快院校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以多种形式办学,逐步形成政府办学为主,公办学校和民办学校共同发展的格局。发展成人教育和其他继续教育,逐步形成大众化、社会化的终身教育体系。改革考试制度和教学方法。实施教师资格认证制度,优化教师结构,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深化与毕业生就业相关的劳动人事等制度改革,建立为毕业生就业服务专门人才市场,完善人才供求信息库,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健全奖学金、助学金和助学贷款制度。

第六节 强化人才资源开发

大胆创新人才培养选拔制度,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完善对高新技术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培养和引进的政策措施,认真落实玉溪市引进人才和智力的优惠政策。在盘活用好现有各类人才的基础上,积极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到玉溪创业发展。依托国内外高等院校,大力培养信息、生物、金融、财会、贸易、法律、环保、现代管理等专业的中、高级人才,加快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的培育。强化激励机

制,营造用好、留住优秀人才的创业环境。改进和完善人才考核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改善职务职称评聘制度,充分调动各种层次人才的积极性,形成使优秀人才能够脱颖而出,充满生机与活力的用人模式。全面提高专业技术人员队伍、经营管理人员队伍和公务员队伍的素质。健全完善人才市场体系,促进人才合理流动,实现人才资源的优化配置。到2005年培养造就出一支200人左右的高层次中青年学科学技术带头人队伍,200名左右有技术、懂管理、会经营的高层次、复合型经营管理队伍。深化干部制度改革,推行领导干部公开选拔、试用、助理制度,把优秀领导人才的培养和使用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高度重视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批民族、妇女和党外干部,进一步改善和优化干部队伍结构。继续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调整、充实、配备好各级领导班子,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抓紧制定各项措施,健全择优汰劣的机制,实行领导干部任期制。加强干部管理,转变工作作风,密切干群关系。不断提高各级领导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开拓创新和驾驭全局的能力,努力提高公务员队伍的整体素质。

第十四章 推进科技进步和创新,促进产业升级换代

围绕结构调整和传统优势产业改造提升,推进科技进步和创新。到2005年,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1%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究与开发经费投入占年销售收入的6%以上。

第一节 提高企业技术升级能力

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引进、消化、吸收能力。引导和鼓励骨干企业建立以技术中心为主要形式的技术创新体系,建成一批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政府在资金上给予补助。找准切入点,推动支柱骨干产业更新改造工艺装备、开发新产品、提升老产品。政府对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实行贷款贴息。鼓励企业开展网络服务,实施企业信息化重点示范工程,提高综合管理和生产自动化、数字化水平。

进一步坚持和完善市院市校合作的形式,并把市院市校合作和提

高企业技术升级能力有机结合起来,把项目实施和企业技术进步结合起来,使院校与企业成为合作项目的主体。继续安排市院市校合作专项资金,拓展合作深度和广度,提高合作水平和质量,建立稳定、可靠的技术源。对有重大价值的项目,要多方筹措,安排中试资金,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在引进、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围绕农业产业化、支柱产业培植和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尽快研制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为实现跨世纪宏伟目标提供科技支撑。

第二节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以高新区为重点,研究制定促进全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的政策体系,建立健全技术市场体系和科技中介服务体系。鼓励企业建立研究开发机构,增加研究与开发经费投入。推进应用型科研机构进入企业或改制为企业。放活科研人员,鼓励以多种形式参办、领办、承包各类企业。自办科技型、科技服务型经济实体。鼓励具有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专利技术上市交易、参股入股、参与分配。实行科技攻关项目、推广示范项目公开招标。逐步形成符合市场规律,充满生机与活力的新科技体制,成为经济发展的不竭动力。

第三节 营造技术创新环境

健全工业、农业科技创新、技术推广和技术培训的完整体系,形成市、县(区)、乡(镇)三级农业科技服务网络。加快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常设技术市场建设,形成网络化的信息服务体系。大力开展科学技术普及宣传,在中小学中广泛开展科普宣传和科技活动。利用农民夜校向广大农民群众传授科技知识,提高全民科技意识和水平。办好各类科技示范园区。鼓励有实力的骨干企业与玉溪校区的高等院校及其研究机构建立科技孵化基地,扶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直接面对国内外市场,促进企业成为技术进步和科研创新的主体。建立和完善金融信贷对高新技术支持政策,落实各类资金的支持措施和运作程序,为企业、高技术人才和科研部门高新技术产业化提供必要的创业支持。围绕科技创新的源泉培育、主体塑造、人才

培养和环境优化,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第五篇 可持续发展

第十五章 控制人口增长,提高人口质量

稳定和完善现行计划生育政策,进一步落实“三不变”、“三为主”的工作方针,提高出生人口质量,严格控制人口规模。到2005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4% 以下,争取接近全国 7.7% 平均水平,全市总人口控制在212万人以内,预防和减少残疾人的出生。重点搞好农村特别是高生育区计划生育工作,加强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促进计划生育与发展经济的结合。解决好乡镇计划生育服务所建设问题,提高计划生育工作的水平。

第十六章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以生态建设和改善环境质量为重点,抚仙湖流域综合治理为突破口,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把玉溪建成全国环境模范城市。

第一节 加强生态建设

坚持生态保护与生态建设并举,“保护优先、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方针,贯彻“退耕还林、封山绿化、以粮代赈、个体承包”的政策,严禁毁林开荒,有计划有步骤退耕还林、退耕还湖,每年退耕还林4万亩,新增森林面积22万亩。在“三湖一库一海”径流区实施林业生态建设工程,发展绿化美化生态林。初步建立沿湖沿河防护林体系,逐年恢复湖滨湿地和水生植物。加大对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和管理力度,新增自然保护区面积84万亩,抓好境内珠江、红河流域防护林建设和天然林保护,抓好县城、湖泊近山面山绿化。搞好华宁、澄江生态示范县建设。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减少湖泊河流污染。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8万亩,逐步形成具有玉溪特色的小流域水土保持治理模式。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治理谁受益的原则,对矿山和大型工程建设实施复垦和生态恢复,促进生态良性循环,力争生态环境全面改善。

第二节 加快环境整治

以水污染治理为重点,加大“三湖一库一海”污染综合治理力度。抓好中心城区和旅游区污染综合整治试点,使城区、旅游区环境综合质量达到优良水平。搞好农村面源和点源污染治理,继续抓好三湖一库地区禁磷工作,每年实施5个左右农村面源污染治理试点工程,实现低毒农药面积19万亩,生物农艺措施治理面积14万亩。继续加强中心城区和县城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城市生活污水和垃圾集中处理力度。坚持中心城区禁烧桔梗、禁用燃煤锅炉。全市工业污水、废气处理达标排放率达10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大幅度提高。提高有机复合肥使用量,开辟生物菌肥新技术,化肥农药使用量下降10%左右。

第三节 重视环境保护

利用各种媒体大力开展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提高全市公民的环保意识。加强环境保护监测能力,逐步形成适应经济发展的环境科学监测研究体系。加强市环境监测网和环境应急响应系统建设。强化环保监理队伍建设,提高执法和监督力度,实现新建项目环评和“三同时”执行达标率100%。继续推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强化政府的环保政策导向,利用经济规律和市场机制诱导生产活动遵守环境保护政策,运用价格和收费手段,鼓励吸引社会资金和外资投向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

第十七章 节约保护资源,实现永续利用

依法加强对土地、矿产、森林、水资源保护,减少资源浪费和消耗。

第一节 有效保护、合理利用水资源

高度重视保护水源,提高用水效率。建立和完善中心城区供水配套工程。重点保护饮水水源,努力提高农村人畜饮水保障率,不断改善干旱山区的用水条件。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提高生活、工业水的重复利用率。在完成在建的玉溪、澄江、江川、通海四座万吨以上污水处理厂的同时,探索其它县城污水处理厂建设方式,争取再建

一批临湖重点集镇 2 至 5 千吨小污水处理厂。争取完成星云湖出流改道工程,改善星云湖水质,减少对抚仙湖污染。建立三湖一库一海水资源保护利用信息系统,统一规划、管理、调配,协调生活、生产、生态用水。

第二节 保护土地、矿产、生物和旅游资源

坚持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合理调整土地使用结构,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确保全市基本农田稳定。重视城市、城镇闲置半闲置土地的利用,试办城市土地储备中心。市辖区内的矿山采空区、排渣区,由采选企业实施复垦和生态恢复。抓好湖区旅游规划和管理,保护旅游资源,禁止在旅游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采石、取土,拆出湖泊区内的违章违法建筑物。加强矿山开采管理,规范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取缔无证开采。保护珍稀、濒危生物资源和野生动物,抓好哀牢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及生态建设工程。改变传统旅游方式,建立三湖一库一海生态旅游综合体系。加强废旧物资的回收利用,加快废弃物处理的产业化,促进废弃物的资源化。

第六篇 人民生活

第十八章 多渠道扩大就业,完善社会保障制度

努力开拓就业渠道,扩大就业。初步形成独立于企事业单位之外、资金来源多样化、保障制度规范化和管理社会化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扩大就业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有市场前景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和中小企业,努力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十五”期间累计创造各种社会就业岗位 20 万个。提倡自主就业、家庭就业、非全日制就业、季节性就业等就业方式。加快社区组织建设,大力社区服务业。努力开拓国际劳务市场,扩大劳务输出。加强在职和再就业培训力度,提高职工技能和适应职业变化的能力。引导下岗职工

和失业人员转变就业观念,提高下岗职工和失业人员的就业和创业能力。力争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左右。继续实行鼓励自谋职业的小额信贷优惠政策,“十五”期间,下岗职工小额信贷扶困资金累计发放亿元以上。积极引导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发展和规范劳动力市场,推进劳动力合理流动。

第二节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

11-2004.10 18297.72万元

依法扩大养老保险范围,继续完善社会统筹与个人帐户相结合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加大社会保险费征缴力度,确保基本养老保险金按时足额发放。2005年,养老保险参统人数占95%,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达到100%。规范农村养老保险的运行,认真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进一步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失业保险基金征缴率达95%以上,逐步扩大失业保险覆盖面。(2002年末,取消下岗登记制度,在再就业中心的下岗职工全部一次性分流安置。工伤、生育保险基本实现全覆盖。)全面实施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将城镇不同所有制性质的用人单位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范围,参保率达90%以上。加快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和完善医疗保险费用分摊机制,保障职工基本医疗需求。鼓励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为职工建立补充医疗保险,发挥商业保险对社会保障体系的补充作用。建立可靠、稳定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筹措机制和有效运营、严格管理的机制,探索安全、灵活的投资方式,确保社保资金的保值增值。

第三节 发展社会福利事业

发展社会福利、社会救济、优抚安置和社会互助等社会保障事业。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社区组织在社会保障对象管理和服务方面的作用,推进福利事业社会化进程。加强和完善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坚持执行城镇贫困人口救济标准,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政承受能力,逐步提高。坚持发展慈善事业,加强对捐赠资金的监管。重视人口老龄化趋势,发展老龄事业和产业,加强老年人活动场所建设,按市场化方式加快建设老年公寓。重视和关心弱势人群,完善法律援助制度。贯彻落实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和保护妇女儿童的法律法

规,切实保障妇女儿童、未成年人、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关心、支持、帮助残疾人康复、就学和就业,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强敬老院、福利院等城乡福利设施的建设。

第十九章 增加居民收入,提高社会公共服务水平

建立全体人民充分分享经济增长成果的机制,合理调整积累和消费的比例,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特别是农民和城市低收入者的收入。改善社会公共服务,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第一节 改革收入分配制度

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不断深化分配制度改革,把按劳分配与按要素分配结合起来,积极推进资本、技术和管理参与分配。对企业经营者和科技骨干试行年薪制和股权、期权分配。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水平。建立健全收入分配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健全劳动力价格的市场形成机制,逐步推行企业职工工资协商制度。规范社会分配秩序,加强对垄断行业、高收入等特殊行业收入分配的监督和管理,规范全社会的用工和工资支付行为。依法保护合法收入,取缔非法收入,防止收入差距过分扩大。

第二节 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在进一步提高居民吃穿用等基本消费水平的基础上,重点改善居民居住和出行条件。继续发展经济适用住房,增加城乡居民居住面积,提高住房和人居环境。2005年,农民人均住房面积达40平方米,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25平方米。取消不合理的收费及其它限制消费的政策,改善城乡消费环境。“十五”末,城镇和农村居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由现在的35%和48%分别下降到32%和43%。大力发展公共交通,鼓励轿车、计算机、互联网进入家庭,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提高广播电视收听收看质量和覆盖率,提高电话普及率。提高城市供水质量和农村居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供电质量,降低电价。

第三节 提高社会公共服务水平

大力发展社会基本公共服务事业,强化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职

能,坚持实施“民心工程”,不断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困难和问题。加大基本生活条件、义务教育、公共卫生、公共安全、公共环境等社会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投入。以农村卫生、预防保健为重点,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医疗服务、预防保健、卫生监督服务体系。继续抓好农民健康工程、艾滋病及重大疫病防控工程,巩固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成果。抓好市医院、市中医院住院大楼建设,建立独立的市中心血站,重视县、区医院建设。2005年,全市人口平均预期寿命由70岁提高到71岁以上;婴儿死亡率由27‰降到26‰;孕产妇死亡率由81.17/10万降到65/10万。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和奥运争光计划,推进全民健身活动的广泛开展。有效增强市民身体素质,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加强公共体育设施规划建设,重点抓好市体育训练基地和县体育场馆建设,增加对基层训练网点的扶持。培育和扶持体育产业发展。“十五”末,实现县区“一场比赛一馆”的目标。

重视安全生产,加强劳动保护。加强防御震灾、洪涝等自然灾害安全网的建设,建立、健全灾情监测预报、灾害预防和紧急救援体系,提高防灾、减灾的综合能力。进一步完善救灾分级负责制,加大救灾投入力度,切实保障灾民生活。重视人民防空工作,抓紧防震减灾中心建设的前期工作。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推进公共服务设施管理社会化、市场化,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公共服务。

第四节 抓好扶贫开发

坚持开发式扶贫,巩固和全面解决贫困人口的温饱,到2005年,完成异地搬迁10000人左右。力争使处于温饱线以下的330个自然村5万人中的200个自然村、3万人解决温饱。脱贫线以下的111个低收入村民委员会19万人中的80个村民委员会、13万人实现脱贫。加强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贫困地区的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和广播事业的投入,提高贫困地区人口的科技文化素质,实现从“输血式”扶贫到“造血式”扶贫的转变。

第七篇 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

第二十章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方针，强化市民文明意识，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努力提高全市人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增强凝聚力，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第一节 提高各族人民的思想道德水平

不断提高各族人民的思想道德水平和科学文化素质。以培养“四有”新人为主要任务，开展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为主要内容的道德教育。加强社会主义、爱国主义、国防意识教育，继续开展文明单位、文明乡镇、文明社区、五好家庭、十星文明户创建和评选活动。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重视对社会思潮及其表现形式的研究和引导，加强对社会实践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形成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舆论力量、价值观念、道德规范和文化氛围。探索新时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方法，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教育。强化法制观念，加强科普宣传教育，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建设多元化、多层次的文明社区和文明村镇。加强对新闻舆论、国民教育、社会科学、社会文化、休闲娱乐等各种思想文化阵地的建设和管理。

第二节 繁荣现代文化

围绕建设现代文化名城目标，以地方民族文化为基础，建设开放性与民族性融合的有玉溪特色的现代文化。努力发掘和整理悠久丰厚的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和民间文化。以保护为主，合理开发澄江帽天山古生物化石群、江川李家山青铜文化。抢救、发掘、整理、开发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继续扩大云烟之乡、聂耳故乡、花灯之乡的对外知名度。利用红塔的品牌效应，发展现代企业文化。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大力扶持文化精品，繁荣文艺创作。

大力发展新闻出版，办好《玉溪日报》，丰富报纸内容，提高办报质

量。大力提高广播电视台节目的制作、播出水平和传输质量。到2003年,形成上联省网,下联各县、乡镇有线电视光纤传输网络,加快农村卫星地面接收站建设,扶持建好500台卫星电视收转站。到2005年有线电视网络有效覆盖率达~~80%~~,广播电视台的覆盖率达~~99%~~以上,实现全市各自然村村通广播电视台。办好各级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展览馆,建设一批现代化高品位的文化基础设施。抓好聂耳音乐厅、公共图书馆、广电信息大楼、青少年活动中心的建设。继续搞好千里边疆文化长廊及乡级文化站建设。

结合中心城区大学建设,着力营造现代科学学术氛围和高雅、文明、宽松的文化环境,提高广大市民的文化素质和文明素质。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原则,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繁荣文化娱乐市场,加强对文化市场的引导和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文化产品生产经营机制。完善有关文化产业政策,推动文化相关产业加快发展,使玉溪成为具有鲜明特色的现代文化名城。

体育 P112

第二十一章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第一节 加强民主政治建设

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进一步改进政府工作,坚持重大事项通报协商制度,不断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积极探索和建立新形势下促进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法制和方法,保证人民民主权利。加强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村级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村民自治制度;加强社区民主制度建设,扩大公民政治参与。进一步落实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充分发挥民族自治地方的自主性和积极性。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厂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强化群众监督。

第二节 加强法制建设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深入开展法制教育,增强全民法律意识。要对广大干部、职工、农民、城镇居民、学生等进行邓小平法制理论、宪

法和相关法律基本知识的普及宣传教育。

加强行政执法,严格依法行政。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应当依照宪法、法律赋予的行政管理职责,推进行政行为的程序化、规范化、法制化,保证执法行为公正、公开、合法有效。强化司法机关职能作用,坚持公正司法,建立有利于依法办案和严肃执法的良好运行机制,保证司法机关准确、有效地执行法律。防止和克服司法活动中的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严肃查处执法犯法和徇私枉法行为,防止司法腐败,切实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建立、健全保障经济法制运行的机制,为市场经济提供良好的法制环境。建立和完善法律服务体系,培育和发展法律服务市场。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法律服务业的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律师、公证、仲裁、法律援助工作,努力培养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法律服务专业队伍。

积极推进依法治市。以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和反映强烈的难点、热点问题为切入点,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治理。继续从队伍、技术装备和基础设施等方面加强政法机关建设,改善执法条件。完成公安局 110 指挥中心、市中级法院审判大楼、检察大楼的建设。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全面培训政法干警,提高政治业务素质,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第三节 维护社会稳定

认真研究社会稳定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正确处理各种人民内部矛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群体事件和突发事件,深入搞好社会矛盾排查调处,确保社会稳定。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促进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全面贯彻党的宗教政策,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打击利用宗教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坚决取缔邪教。切实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落到实处,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活动和各种恶势力,加强禁毒斗争。积极探索治安管理的有效办法,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树立和保持玉溪治安良好的新形象。

深入开展国防教育,提高全民国防意识。加强国防动员体系建设,完成军分区建设,抓好预备役3团搬迁,推进县乡人民武装部建设,增强平战转换能力,促进民兵预备役工作再上新台阶。进一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做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创建“双拥”模范城。

第八篇 规划实施

第二十二章 健全宏观调控体系

建立健全政府宏观调控体系,加快计划、财政、金融职能转变,促进主要宏观调控部门之间的相互配合和制约,运用有效的经济、法律以及必要的行政手段,强化各项改革措施的协调,为规划实施创造必要的宏观经济环境。

经济调控的总体要求是:围绕玉溪在云南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战略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的各项调控措施,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优化投资结构,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适度快速增长,理顺价格关系,实行积极的消费政策,引导和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全面进步。

第二十三章 规划的组织实施

实现“十五”计划的主要目标,关键在于加强领导,狠抓落实。要紧紧依靠各级干部和各族人民,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同心同德,精心组织,开拓进取,扎实工作。

《纲要》是“十五”期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蓝图,要采取多种形式,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在全社会形成关心规划,自觉参与规划实施的氛围。市政府在制定和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和财政预算时,要综合运用计划、财政、金融等手段,分年度落实《纲要》提出的目标和任务。有关部门要把本《纲要》作为制定经济政策的重要依据,认真贯彻落实本《纲要》的内容,对所负责的领域要制定有针对性的规划措施。县区人民政府要从本地实际出发,贯彻落实好《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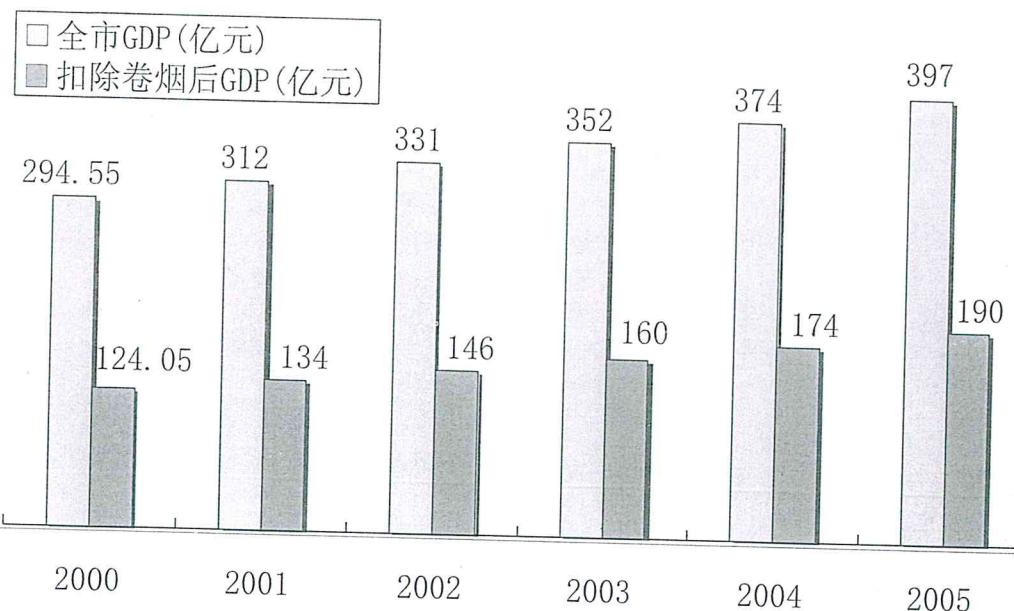
要》的精神和主要任务。

与《纲要》相配套,市政府还将颁布和实施城镇化发展、人口就业和社会保障、科技教育与人才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现代文化、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对内对外开放、支柱产业建设等一批重点专项规划,在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组织实施一批重大工程项目,进一步把《纲要》落到实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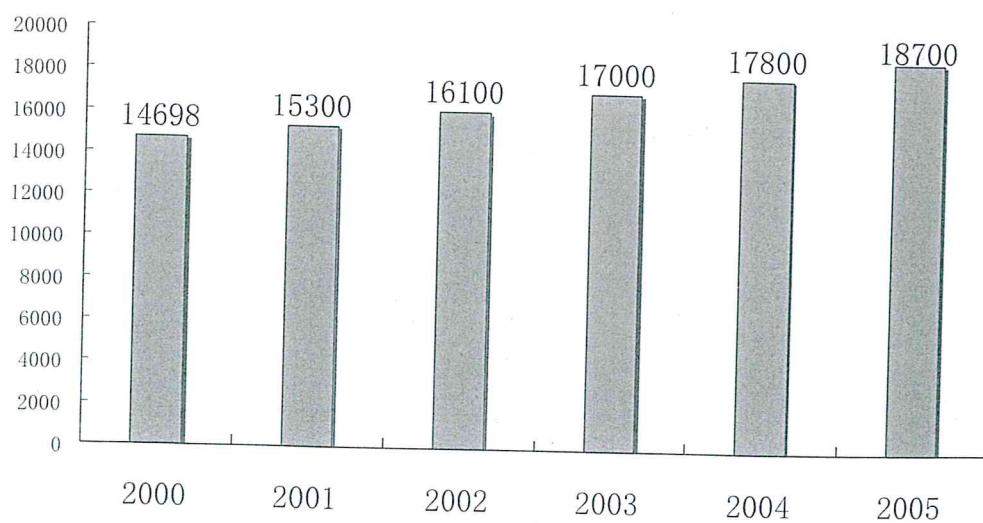
政府部门要动态跟踪、调查、分析《纲要》执行情况,对各个重点专项规划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同时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对《纲要》和重点专项规划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在《纲要》实施期间,当遇到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内其他重大原因,实际经济运行情况严重偏离规划目标时,市政府将提出调整方案,报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批准。

“十五”计划是指导玉溪进入新世纪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开始实施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部署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全市各族人民要在中共玉溪市委的领导下,为实现玉溪新世纪发展的宏伟蓝图,建设一个繁荣昌盛、文明幸福的新玉溪而努力奋斗!

国内生产总值(GD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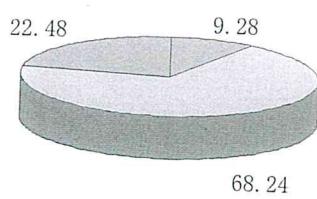


人均GDP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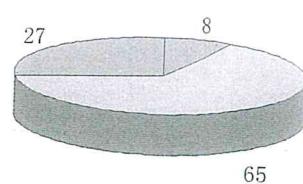


全市一、二、三产业比重

2000年



200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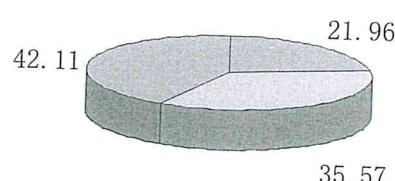


■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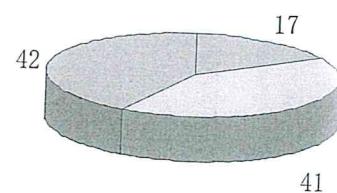
■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

扣除卷烟后的产业比重

200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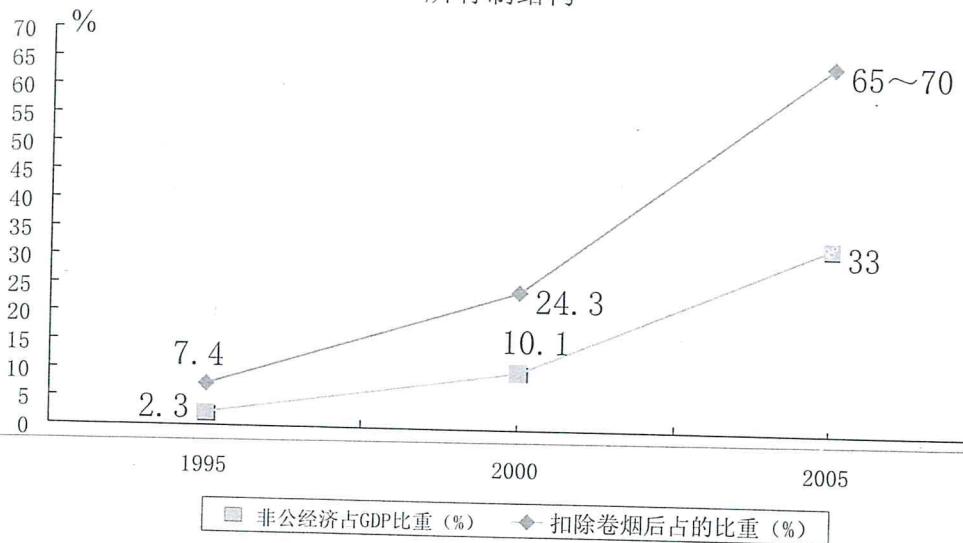
2005年



■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

■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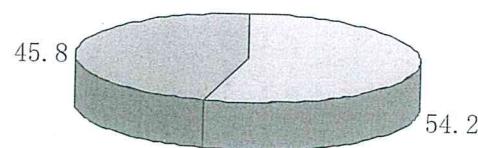
所有制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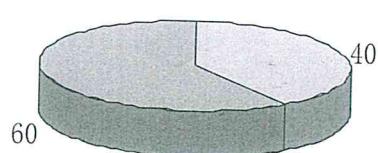
种植结构

2000年

200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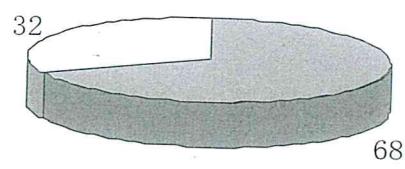
□ 粮食作物 □ 非粮食作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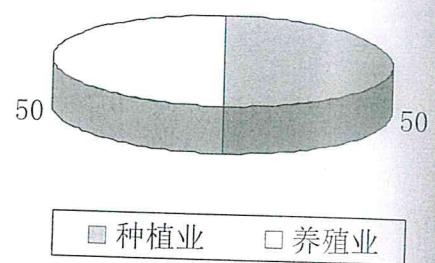
□ 粮食作物 □ 非粮食作物

种养结构

200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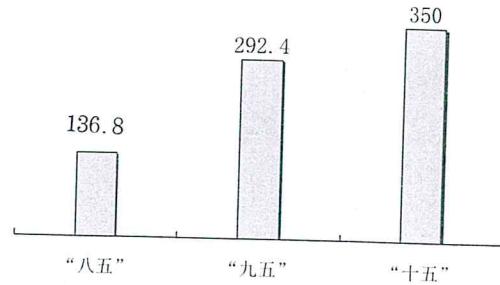
200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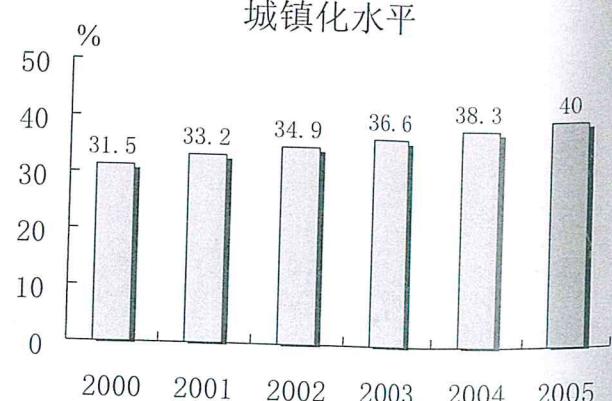
■ 种植业 □ 养殖业

■ 种植业 □ 养殖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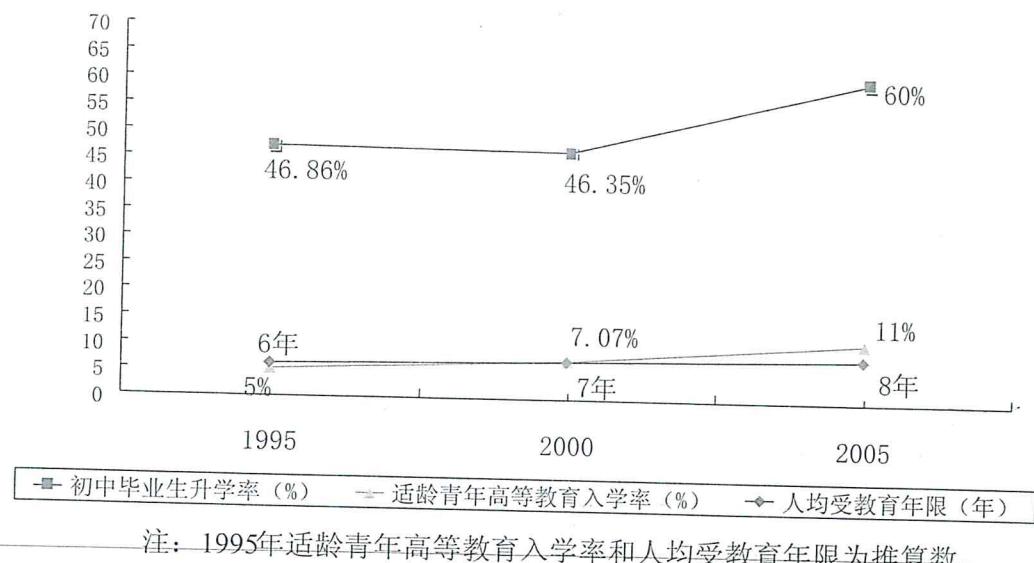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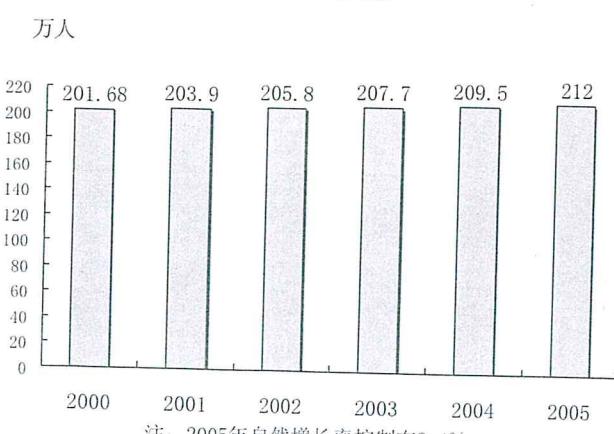
城镇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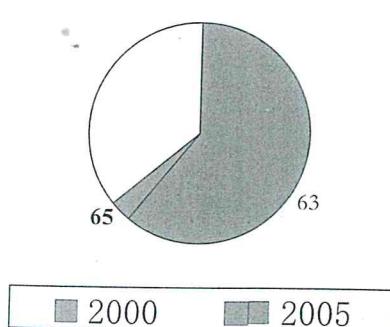
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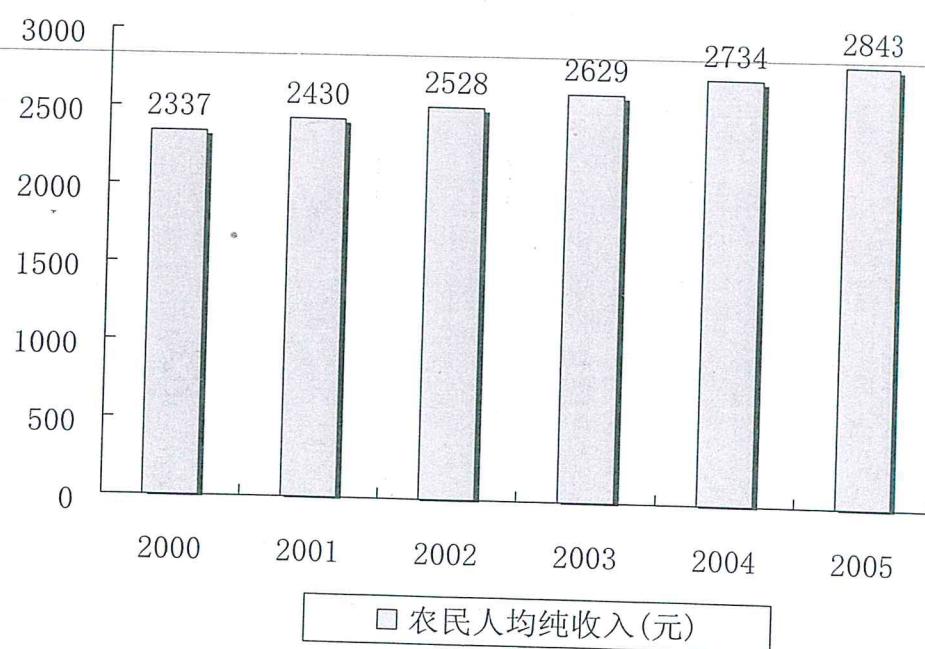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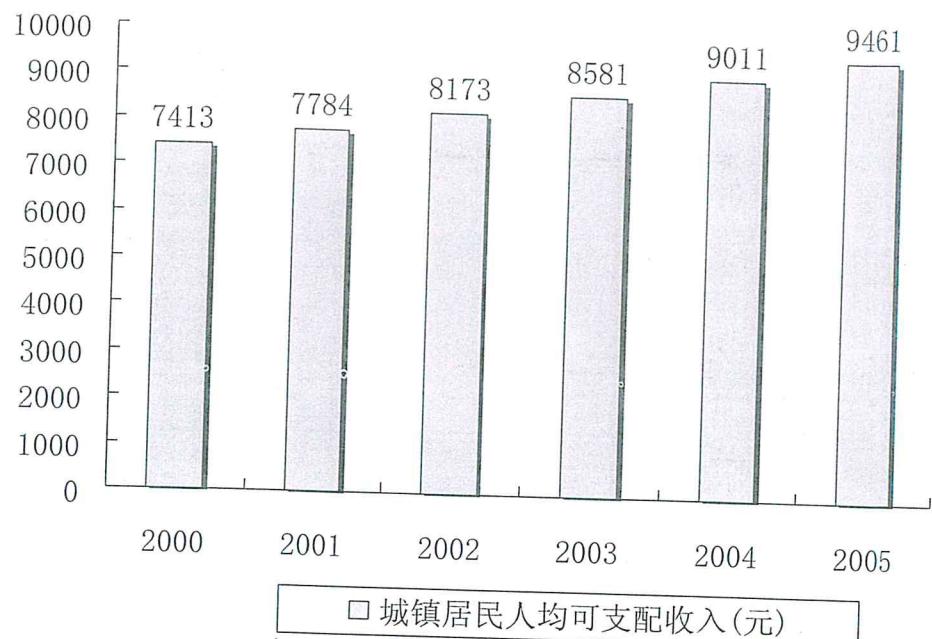
全市人口总数



森林覆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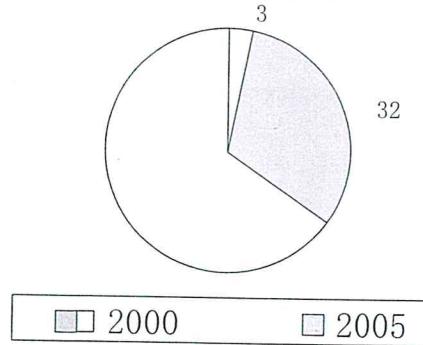


人均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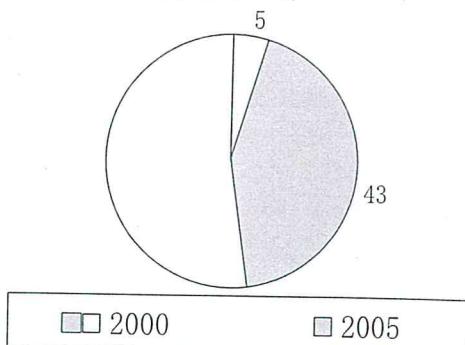


消费支出结构

城镇居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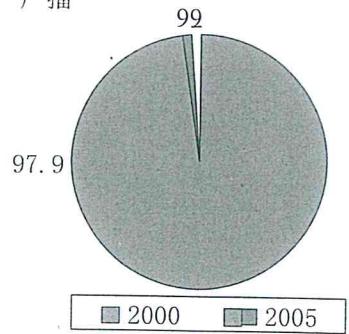


农村居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广播、电视覆盖率

广播



电视

